

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工作意见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立足纪检监察机关职责，现就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提出如下工作意见。

一、工作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聚焦监督第一职责，协助并督促党委（党组）充分履行主体责任，把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作为正风肃纪、反对“四风”的首要任务、长期任务，摆在更加突出位置。

——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把阶段性目标和长期目标有机统一起来，既树立打持久战的思想，又下定打攻坚战的决心，着力解决当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突出问题。

——坚持压实责任，积极推动和督促党委（党组）认真履行主体责任，自觉落实纪委监委的监督责任，以调研排查

开道，以纠正整改推进，以监督问责攻坚，以领导机关、领导干部为主要对象，抓好“关键少数”带动大多数党员干部。

——坚持实事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精准履行职责，精准核查、判断问题，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精准量纪执纪，确保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工作重点

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首要政治责任，聚焦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中指出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聚焦影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突出问题，聚焦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大力推进集中整治工作。

（一）在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方面，重点整治严重影响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影响中央政令畅通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突出问题。特别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新发展理念，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以及思想政治、宣传舆论和食品药品安全等工作和领域中发生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包括：

1. 对中央精神只做面上轰轰烈烈的传达，口号式、机械式的传达，不加消化、囫圇吞枣的传达，上下一般粗的传达；

在工作中空喊口号，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热衷于作秀造势；单纯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做表面文章、过度留痕，缺乏实际行动和具体措施。

2. 地方和部门利益至上，贯彻执行中央决策部署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说一套做一套。

3. 缺乏正确的政绩观，急功近利、脱离实际，搞华而不实、劳民伤财的“政绩工程”“形象工程”。

（二）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方面，重点整治群众身边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包括：

4. 漠视群众利益和疾苦，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无动于衷、消极应付，对群众合理诉求推诿扯皮、冷硬横推，对群众态度简单粗暴、颐指气使；搞特殊、耍特权，在群众中造成恶劣影响和强烈不满。

5. 便民服务单位和政务服务窗口态度差、办事效率低，政务服务热线、政府网站、政务APP运行“僵尸化”。

6. “新官不理旧事”，言而无信，重招商轻落地、轻服务，影响营商环境。

（三）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重点整治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假作为等严重影响改革发展高质量的突出问题。包括：

7. 不顾实际情况、不经科学论证，违反规定程序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

8. 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回避问题和矛盾，上推下卸责任；慵懒怠政，消极应付，失察失职。

9. 弄虚作假，编造假经验、假典型、假数据，瞒报、谎报情况，隐藏、遮掩问题。

（四）在学风会风文风及检查调研方面，重点整治频次过多过滥、浮于表面等突出问题。包括：

10. 学风漂浮，理论脱离实际，只为应付场面、应景交差，不尚实干、不求实效；开会不研究真实情况、不解决实际问题，为开会而开会；超计划、超时间、超规模、超预算开会，就同一事项重复开会；文件照抄照转，超篇幅、超范围发文。

11. 检查考核过多过滥，多部门重复考核同一事项，考核内容不务实，频次多、表格多、材料多，给基层造成严重负担。

12. 调查研究搞形式、走过场、不深入，打造“经典调研线路”，搞走秀式调研，搞层层陪同、超人数陪同；对调查情况不做深入分析研究，以偏概全，提出意见建议好高骛远，可操作性不强，调研成果不管用。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必须强化精准思维，既要整治带有共性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也要精准发现和整治具有本层级、行业、部门和地方特点的突出问题，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提高针对性和实效性。中央和国家机关要带好头，以

上率下，发挥“头雁效应”。

三、具体举措

（一）深入调研排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加强督促，推动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党委（党组）集中力量开展深入调研，摸清查摆自身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具体表现，剖析危害和根源，找到症结，拿出管用的办法精准施策。注意抓纲带目、抓重点突破。

（二）强化纠正整改。一是督促和推动各级党委（党组）履行好主体责任，对照查摆出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和问题，逐项整改并不断巩固整改成效，真正做到久久为功。二是引导和督促有关部门、单位在制定权力清单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建立可操作性强、可持续的行为规范，重视解决深层次问题，在“化风成俗”上下功夫。三是对整改工作全程监督，对“走过场”“做虚功”等以形式主义整治形式主义的行为要及时纠正，造成不良后果的要予以问责。

（三）严肃执纪问责。一是严肃查办问题线索，特别是对严重影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和案件线索，要迅速查处，以行动体现决心。二是关注重大群体性事件、公共安全事件、重大事故等突发事件，注意发现、纠正和查处背后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三是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认真贯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精准把握政策、定性

量纪。

（四）抓住“关键少数”。加大对各级领导机关、领导干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监督执纪力度，对有关问题线索尽快调查处理；在查处各级领导干部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时，重视审查其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五）与正在开展的重要专项工作相结合。一是在专项治理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中，重点查处违规决策、弄虚作假、瞒上欺下、做表面文章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二是在污染防治和环保问责工作中，深挖细查因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造成严重后果的违纪违法行为。三是着力查处民生领域漠视群众利益、效率低下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四是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注重发现和查处因不敢管、不愿管、不会管等造成黑恶势力坐大成势，以及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责任落实不力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六）发挥巡视巡察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监督利剑作用。把发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作为各级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内容，无论是常规巡视、专项巡视、机动巡视，还是巡视“回头看”，都要对其进行专门分析，在反馈中提出整改建议、列为整改重点，并督促、协调有关方面整改到位。对巡视巡察移交的相关问题线索，要认真处理处置。

（七）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线索。一是充

分发挥群众来信、来访和网络举报平台的作用，进一步拓宽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举报受理渠道，方便群众随时随地表达诉求、反映问题、实施监督。二是加强与宣传、政法、发展改革、扶贫、生态环境、民政等部门的沟通协调，请其及时通报移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线索。三是主动收集媒体、舆论关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人和事，积极借重媒体发现问题。四是建立完善信息共享和大数据应用机制，使相关问题线索的受理和处置更加及时、高效。

（八）通报曝光典型案例。对群众反映强烈、舆情聚焦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人和事，办理过程和结果适时适度公开，有效回应社会关切。对典型案例进行深入剖析，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开展警示教育。

（九）加强工作研究。加强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研究，找出带有普遍性、苗头性、倾向性的现象，分析问题根源和发生规律，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加强相关理论研究，注重借鉴党史经验。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自觉学深悟透、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自觉查摆和纠正自身存在的问题，在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中先行动、作表率，推动、保障整治工作取得扎扎实实成效。